

证券代码：871316

证券简称：瑞盛环境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瑞盛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

为了拓宽公司融资渠道，提高公司资金使用率，公司拟与如通（天津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，融资总额为 375 万元，融资期限为 2 年（具体租赁金额与期限以合同实际签订为准），关联方季亦强先生、韦梦女士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（二）关联方关系概述

关联方季亦强是公司董事长，法定代表人，控股股东，实际控制人；关联方韦梦是实际控制人。

（三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8 年 3 月 9 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》，表决情况：5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，通过比例 100%。关联董事季亦强、季毓钦

回避了表决。

根据公司章程，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不存在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季亦强	江苏宜兴市	-	-
韦梦	江苏宜兴市	-	-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关联方季亦强是公司董事长，法定代表人，控股股东，实际控制人；关联方韦梦是实际控制人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与如通（天津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，融资总额为 375 万元，融资期限为 2 年（具体租赁金额与期限以合同实际签订为准），关联方季亦强先生、韦梦女士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季亦强是公司董事长，法定代表人，控股股东，实际控制人；韦梦是实际控制人，为公司本次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、自愿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关联交易是促进公司业务发展过程中的正常需要，是合理、必要的，可进一步增强公司资金流动性，提高公司经济效益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基于公司经营需要，促进公司发展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无不利影响，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，且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瑞盛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》

瑞盛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3月12日